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本公司前身註冊成立

武漢孚曼於2005年4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08年9月8日更名為武漢孚曼機械有限公司。武漢孚曼機械有限公司其後於2013年2月6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湖北高曼。湖北高曼於2016年1月19日更名為易點天下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2年8月19日完成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公司發展 — 本公司 — 於2022年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天谷八路156號軟件新城研發基地二期C3棟樓903室。

由於本公司在中國成立，故我們須受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所規限。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我們細則的概要分別載於本文件「監管概覽」及「附錄四 —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本公司將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設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5號衡怡大廈28樓，並於2026年3月13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委任德恒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為其獲授權代表，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上文所載我們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相同。

2. 本公司股本變動

於2024年4月24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批准就本公司員工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回購A股的回購授權(「回購授權」)。回購授權自董事會批准回購授權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且已於2025年4月23日到期。根據2024年6月25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間進行的集中競價交易，已根據回購授權共回購735,400股A股，該等A股在本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下持有，不附帶任何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會表決權及分紅權。任何該等已回購A股，若在回購完成後36個月內仍未用於本公司的員工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則須予以註銷。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尚未註銷任何該等已回購A股。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變動。

3. 本公司股東決議案

根據於2026年3月13日舉行的股東會，下列決議案(其中包括)獲我們股東正式通過：

- (a) 本公司[編纂]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及該等H股於聯交所[編纂]；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 於[編纂]獲行使前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緊隨[編纂]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編纂]% ([編纂]獲行使前)，且[編纂]不得超過上述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的[編纂]%；
- (c) 待[編纂]完成後，應有條件地採納將於[編纂]生效的細則，且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已獲授權，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及相關監管部門的意見對細則進行修訂；及
- (d) 授權我們的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處理有關(其中包括)[編纂]、H股[編纂]並於聯交所[編纂]的一切事宜。

4. 附屬公司股本變動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載於會計師報告附註1。

附屬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的變動如下：

- Driveiv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已於2024年6月28日撤銷註冊及解散。
- Grid Ads (XLZZ)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已於2024年6月28日撤銷註冊及解散。
- 於2024年7月5日，VisiAdTech LT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公司。
- 於2024年8月1日，VISIADTECH PTE. LTD.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為一家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 賽點聚量的註冊資本於2024年7月10日由人民幣0.5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0百萬元，其後於2024年8月16日增加至人民幣13.0百萬元。
- 於2024年9月4日，上海世幾維界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
- 於2024年9月12日，ZMATICOO INC(前稱ADALGO LIMITED)於美國德克薩斯州註冊成立為一家國內營利性公司。
- 於2024年11月1日，OMODOT LIMITED在香港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
- 於2024年12月2日，小雅造物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2.0百萬元。
- 西安火積雲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於2025年2月13日由人民幣35.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65.0百萬元。
- 於2025年4月21日，西安施奧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
- 於2025年5月13日，陝西易點天下投資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
- 西安火積雲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長沙分公司於2024年10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的分公司，其後於2025年8月7日註銷登記。
- 於2025年9月18日，Inforview Limited的註冊資本由1,000美元增加至1.5百萬美元。
- 於2025年9月30日，西安麟之角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麟之角網絡」)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0百萬元。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於2025年10月20日，點微視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
 - 於2026年1月5日，VISIADTECH US LTD在美國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任何附屬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變動。

5. 股份回購的限制

有關本公司股份回購的限制詳情，請參閱「附錄四 —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一節。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我們緊隨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已訂立以下合約(並非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其乃屬或可能屬重大：

- [•]；及
- [編纂]。

2. 我們的重大知識產權

(a)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類別
1.		Click Tech Limited	中國台灣地區、中國內地、墨西哥、韓國及歐盟	35
2.		Click Tech Limited	澳大利亞、韓國、加拿大、墨西哥、日本、新加坡、印度尼西亞、英國、中國台灣地區及中國內地	9、35、38、41、42
3.		Click Tech Limited	歐盟、印度及香港	38、41、42
4.		西安點告	馬來西亞	9、35、38、41、42
5.		西安點告	泰國	38、41、42
6.	易点天下	Click Tech Limited	中國	41
7.	易点天下	Click Tech Limited	中國台灣地區及香港	9、35、38、41、42
8.	易点天下	西安點告	中國	1、2、3、4、5、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5、26、27、28、29、30、31、32、35、36、37、39、40、44、45
9.	易点天下	西安點告	中國	42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類別
10.	易天下	西安點告	中國	42
11.	eclicktech	西安點告	韓國、加拿大、歐盟、泰國、新加坡、印度、印度尼西亞、英國、中國台灣地區及香港	9、35、38、42
12.	eclicktech	西安點告	墨西哥	35、38
13.	eclicktech	西安點告	中國	1、2、3、4、5、6、7、8、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5、26、27、28、29、30、31、32、33、34、35、36、37、39、40、41、42、43、44、45
14.	eclicktech	西安點告	韓國、加拿大、歐盟、泰國、新加坡、印度、印度尼西亞、英國、中國台灣地區及香港	9、35、38、42
15.	eclicktech	西安點告	墨西哥	35、38
16.	eclicktech	西安點告	中國	1、2、3、4、5、6、7、8、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5、26、27、28、29、30、31、32、33、34、35、36、37、39、40、41、42、43、44、45
17.	Madcube	西安點告	澳大利亞、加拿大、馬來西亞、日本、泰國、新加坡、印度、印度尼西亞、越南、中國台灣地區及香港	9、35、38、42
18.	Madcube	西安點告	韓國	9、38、42
19.	Madcube	西安點告	墨西哥	9、35、42
20.	Madcube	西安點告	中國	38、42
21.	Madcube	西安點告	澳大利亞、馬來西亞、日本、泰國、新加坡、印度、印度尼西亞、越南、中國台灣地區及香港	9、35、38、42
22.	Madcube	西安點告	韓國	9、38、42
23.	Madcube	西安點告	墨西哥	9、35、42
24.	Madcube	西安點告	中國	38、42
25.	环量聚点	西安點告	中國	9、35、38、41、42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類別
26.	超翌启量	西安點告	中國	9、35、38、41、42
27.	邑兹传媒	西安點告	中國	9、35、38、41、42
28.	Powerclick	西安點告	中國	9、35、38、41、42
29.	Cyberclick	西安點告	中國	9、35、41、42
30.		西安點告	中國	35、36、37、41、42
31.		西安點告	中國	35、36、37、41、42
32.	蔚犀移动	西安點告	中國	9、35、41、42
33.	蔚希移动	西安點告	中國	9、41、42
34.	Witsmobi	西安點告	中國	9、35、41、42
35.	zmaticoo	Click Tech Limited	中國、日本、巴西、印度尼西亞、美國	9、35、42
36.	KreadoAI	麟之角網絡	中國	9、35、38、42
37.	易點數犀	西安點告	中國	9、42
38.		西安點告	中國	42
39.	AdsGoai	西安點告	中國	9、35、42
40.	cyberGrow	西安點告	中國	35、42
41.	点告	西安點告	中國	16
42.	Cloud Star Mobi	西安點告	中國	9、35、41、42
43.	Microcloud Mobi	西安點告	中國	9、35、41、42
44.	Fantasy Click	西安點告	中國	9、35、41、42
45.	Click Tech	西安點告	中國	41
46.	Rock shake	西安點告	中國	9、41、42
47.	CLICK TECH	CLICK TECH株式會社	日本	35、38、41、42
48.		CLICK TECH株式會社	日本	9、35、38、41、42
49.	clicktech	CLICK TECH株式會社	日本	9、35、38、41、42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b)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的專利：

序號	專利名稱	類型	專利持有人	專利號	註冊司法管轄區	註冊日期
1.	一種基於多任務學習的再營銷廣告效果預估方法及系統	發明專利	北京星合之星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星合之星」)	ZL 2022 1 0406104.7	中國	2022年 4月18日
2.	基於GAN的網站流量真實度量方法、系統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北京星合之星	ZL 2022 1 0373687.8	中國	2022年 4月11日
3.	一種程序化廣告用戶受眾擴展方法、系統、設備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21 1 0475691.0	中國	2021年 4月29日
4.	廣告創意分類展示方法、系統、設備及可讀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21 1 0472339.1	中國	2021年 4月29日
5.	廣告投放模型統計類特徵離散化方法、系統、設備及介質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21 1 0472313.7	中國	2021年 4月29日
6.	互聯網廣告虛假流量識別方法、系統、設備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北京華藝世嘉網絡有限公司	ZL 2021 1 0471410.4	中國	2021年 4月29日
7.	一種程序化廣告投放方法、系統、裝置、設備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21 1 0477640.1	中國	2021年 4月29日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類型	專利持有人	專利號	註冊司法管轄區	註冊日期
8.	廣告投放模型的訓練特徵選取方法、系統、設備及介質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21 1 0472308.6	中國	2021年 4月29日
9.	廣告競價超時率可靠保障方法、系統、終端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21 1 0454717.3	中國	2021年 4月26日
10.	一種在線廣告基礎受眾標籤構建方法、系統、設備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21 1 0473922.4	中國	2021年 4月29日
11.	動態調節的QPS控制方法、系統、設備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北京星合之星	ZL 2021 1 0471502.2	中國	2021年 4月29日
12.	一種服務器動態負載均衡方法、系統、設備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21 1 0473921.X	中國	2021年 4月29日
13.	混合雲部署方法、裝置及系統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19 1 0619031.8	中國	2019年 7月9日
14.	廣告投放方法、裝置、服務器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19 1 0619107.7	中國	2019年7月9日
15.	廣告投放預算控制方法及裝置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19 1 0634620.3	中國	2019年7月15日
16.	服務器集群更新方法和裝置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19 1 0619033.7	中國	2019年7月9日
17.	玩具(虎鯨)	外觀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21 3 0260718.5	中國	2021年4月30日
18.	樣本生成的方法及裝置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19 1 0619034.1	中國	2019年7月9日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類型	專利持有人	專利號	註冊司法管轄區	註冊日期
19.	軟件版本回滾方法、裝置、服務器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19 1 0619035.6	中國	2019年7月9日
20.	數據處理方法、裝置、服務器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19 1 0618665.1	中國	2019年7月9日
21.	信息處理方法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19 1 0393645.9	中國	2019年5月13日
22.	基於點擊率預估模型的廣告推薦方法、系統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西安點告	ZL 2021 1 0456025.2	中國	2021年4月26日

(c) 軟件版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是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的軟件版權的註冊擁有人：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1.	BEFI可觀測撥測模塊搭建軟件	中國	本公司
2.	YMBOSS系統	中國	本公司
3.	YeahTargeter廣告管理平台	中國	本公司
4.	Clientgear廣告管理平台	中國	本公司
5.	離線報表項目運營系統	中國	本公司
6.	智能化運營項目資源管理平台	中國	本公司
7.	消息異步化項目開發系統	中國	本公司
8.	Beautiful Wallpaper軟件	中國	本公司
9.	ZM-DSP後端廣告投放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10.	易點天下SaaS集成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11.	網盟任務調度及預警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12.	CycorDog分布式網絡監控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13.	網關流量前置壓縮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14.	廣告平台IP信息高效緩存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15.	昆侖預算管理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16.	Cronix任務調度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17.	基於JavaScript的互動廣告多端API設計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18.	基於多維度流量控制實時控制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19.	基於模板渲染的Android SDK廣告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20.	效果廣告監測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21.	基於MRAID標準的iOS SDK廣告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22.	基於啓發式算法的分布式廣告投放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23.	Cloudmobi廣告競價引擎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24.	自動化廣告測試投放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25.	媒體充值清零線上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26.	國內全媒體線上開戶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27.	Walle Dsp微服務架構改造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28.	smb客戶線上化自運行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29.	線上支付解決軟件	中國	西安點告
30.	pixel系統軟件	中國	西安點告
31.	易點DataPlus數據血緣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32.	阿里速賣通商家服務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33.	海外大媒體結算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34.	海外大媒體客戶一站式媒體代理服務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35.	Yeahmobi Gears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36.	數據管理平台WEB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37.	Leadgen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38.	Mediabuy大數據分析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39.	網盟展示上報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40.	自動化測試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41.	反作弊基礎數據及風險評估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42.	網盟離線API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43.	容器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44.	運維機器人YeahBot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45.	運維資源管理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46.	廣告主周期性數據BI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47.	MongoDB數據自動歸檔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48.	數據管理平台API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49.	電商視頻模板拼裝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50.	網關字典管理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51.	BoosterAd廣告自動投放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52.	網盟系統商業智能Dashboard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53.	Yeahmobi持續交付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54.	Yeahmobi Gears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55.	短視頻播放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56.	FingerGames平台軟件	中國	西安點告
57.	TrendingVideos平台軟件	中國	西安點告
58.	Yeahmobi— 供給方廣告投放平台DSP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59.	AppDownload-Ringtone (PT)訂閱鈴聲軟件	中國	西安點告
60.	AppDownload-GameBar遊戲訂閱軟件	中國	西安點告
61.	FMP廣告投放系統	中國	西安點告
62.	Ec-Retargeting廣告管理平台	中國	西安點告
63.	Yeahmobi網盟服務化業務系統	中國	西安廣知

(d)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是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的域名的註冊產權人：

序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1.	eclickworldwide.com	本公司
2.	e-click.tw	本公司
3.	eclicktech.kr	本公司
4.	eclicktech.in	本公司
5.	eclicktech.us	本公司
6.	eclicktech.ru	本公司
7.	ymtech.info	本公司
8.	clicktechlimited.com	本公司
9.	eclick.luxe	本公司
10.	eclick.tech	本公司
11.	eclick.group	本公司
12.	eclick.link	本公司
13.	eclick.net.cn	本公司
14.	media-pi.cn	本公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15.	media-pi.tech	本公司
16.	media-pi.link	本公司
17.	media-pi.mobi	本公司
18.	media-pi.com.cn	本公司
19.	media-pi.net.cn	本公司
20.	media-pi.co	本公司
21.	ycoin.com	本公司
22.	eclicktech.net	本公司
23.	eclicktech.group	本公司
24.	eclicktech.net.cn	本公司
25.	eclicktech.com.cn	本公司
26.	eclicktech.vip	本公司
27.	eclicktech.club	本公司
28.	eclicktech.xin	本公司
29.	eclicktech.shop	本公司
30.	eclicktech.xyz	本公司
31.	eclicktech.ltd	本公司
32.	eclicktech.wang	本公司
33.	eclicktech.online	本公司
34.	eclicktech.store	本公司
35.	eclicktech.cloud	本公司
36.	eclicktech.cc	本公司
37.	eclicktech.luxe	本公司
38.	eclicktech.video	本公司
39.	eclicktech.ink	本公司
40.	eclicktech.tech	本公司
41.	eclicktech.info	本公司
42.	eclicktech.link	本公司
43.	eclicktech.work	本公司
44.	eclicktech.mobi	本公司
45.	eclicktech.org.cn	本公司
46.	eclicktech.tv	本公司
47.	eclicktech.co	本公司
48.	eclicktech.asia	本公司
49.	eclicktech.中国	本公司
50.	e-clicktech.com	本公司
51.	e-clicktech.cn	本公司
52.	e-clicktech.net	本公司
53.	e-clicktech.co	本公司
54.	e-clicktech.com.cn	本公司
55.	eclick.com.cn	本公司
56.	e-clicktech.net.cn	本公司
57.	madcube.co	本公司
58.	cyberklick.cn	本公司
59.	cyberklick.group	本公司
60.	cyberklick.tech	本公司
61.	cyberklick.top	本公司
62.	cyberklick.net	本公司
63.	cyberklick.com.cn	西安廣知
64.	easycamp.net	本公司
65.	easycamps.net	本公司
66.	zmaticoo.cn	本公司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67.	zmatcoo.com.cn	本公司

C. 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

1. 董事合約詳情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重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將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相關僱主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除外。

2. 董事薪酬

根據現行安排，我們估計將於2026年應計付予董事的稅前薪酬總額(包括估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約為人民幣21.8百萬元。董事於2026年的實際薪酬可能與預期薪酬有所差異。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我們的誘因或離職補償，亦無任何董事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有關往績記錄期間支付予我們董事的薪酬的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附註8。

3. 董事的競爭性權益

除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確認 — 《上市規則》第8.10條」一段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D. 權益披露

1.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披露

據董事所深知，除下文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ii)並無根據我們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新股份；及(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作出其他變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適用），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H股在聯交所[編纂]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適用），情況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於本公司的職位	權益性質 (附註1)	於[編纂]完成後的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緊隨[編纂]完成後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持股概約百分比
鄒先生	執行董事、董事長	實益擁有人	A股	119,627,005	[編纂]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21,753,497 (附註2)	[編纂]
武瑩女士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實益擁有人	A股	500,000 (附註3)	[編纂]
鄭正東先生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實益擁有人	A股	175,000 (附註4)	[編纂]
王萍女士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秘書	實益擁有人	A股	130,000 (附註5)	[編纂]
楊婭女士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實益擁有人	A股	275,000 (附註6)	[編纂]
秦鵬先生	執行董事兼技術中心總經理	實益擁有人	A股	237,500 (附註7)	[編纂]

附註：

1. 所載權益均為好倉。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寧波眾點易的普通合夥人與有限合夥人簽訂的合夥協議，鄒先生作為寧波眾點易的唯一執行事務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負責管理及行使寧波眾點易所持股份的投票權。因此，鄒先生被視為於寧波眾點易所持有的21,753,497股A股中擁有權益。
3. 指倘且僅當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授予武瑩女士的限制性股票獲歸屬時，武瑩女士有權獲得至多500,000股A股，惟須符合該等限制性股票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4. 指倘且僅當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授予鄭正東先生的限制性股票獲歸屬時，鄭正東先生有權獲得至多175,000股A股，惟須符合該等限制性股票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5. 指倘且僅當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授予王萍女士的限制性股票獲歸屬時，王萍女士有權獲得至多130,000股A股，惟須符合該等限制性股票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6. 指倘且僅當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授予楊婭女士的限制性股票獲歸屬時，楊婭女士有權獲得至多275,000股A股，惟須符合該等限制性股票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7. 指倘且僅當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授予秦鵬先生的限制性股票獲歸屬時，秦鵬先生有權獲得至多237,500股A股，惟須符合該等限制性股票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名稱	於本公司的職位	權益性質 (附註1)	相聯法團名稱	持股概約百分比
鄒先生	執行董事、董事長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環量眾擎	10.00%
武瑩女士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環量眾擎	10.00%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環量眾擎	20.00%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附註：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上海點茂持有環量眾擎10.0%的股權；(ii)鄒先生持有上海點茂49.9%的股權；及(iii)武瑩女士持有上海點茂50.0%的股權。因此，鄒先生及武瑩女士均被視為於上海點茂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上海點盛持有環量眾擎20.0%的股權；及(ii)武瑩女士持有上海點盛99.9%的股權。因此，武瑩女士被視為於上海點盛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2. 主要股東的權益披露

(a) 於本公司的權益

有關緊隨[編纂]完成後及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ii)未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新股；及(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未發生其他變動，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或被當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之人士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主要股東」。

(b)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主要股東的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股東名稱	於附屬公司的 權益百分比 (%)
上海世全網絡科技有限 公司(「上海世全」)	王秋實 ^(附註)	31.03
小雅造物	北京晨滿文化有限責任公司	49.00

附註：

上海世全分別由王秋實、上海和荷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和荷」)及上海桔荷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桔荷」)擁有22.03%、5.00%及4.0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秋實作為上海和荷與上海桔荷的唯一執行及普通合夥人，根據由其各自的普通合夥人與有限合夥人訂立的合夥協議，負責管理及行使各合夥企業所持股份的投票權。因此，王秋實被視為於上海和荷及上海桔荷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就上文所列及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首席執行官除外)在緊隨[編纂]完成後，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3. 免責聲明

除本文件「業務」及「主要股東」各節以及本文件「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及「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權益披露」各段所披露者外：

- (a) 概無董事或首席執行官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於H股[編纂]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b) 概無董事或「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F.其他資料 — 6.專家資格」一段所述任何專家於本公司的發起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或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所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c) 概無董事或名列「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F.其他資料 — 6.專家資格」一段所述任何專家於與本集團訂立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於本文件日期仍然存續而性質或條件屬非正常或與本集團整體業務有重大關係)中擁有重大權益；
- (d) 概無董事已與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現有或擬訂立的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予以終止而無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 (e) 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及
- (f) 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以上權益的股東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本集團五大客戶或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E. 我們的激勵計劃

1.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以下為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概要。由於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並不涉及本公司於[編纂]後任何限制性股票的授出，故其條款無需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條款概述如下。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a) 目的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旨在進一步健全我們的長效激勵機制、吸引並留住優秀人才、充分激勵核心團隊並有效地將我們的股東、本公司及我們的核心團隊成員的利益結合在一起，從而使各方關注本公司的長遠發展。

(b) 管理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須經股東會決議、董事會管理。

(c) 選定參與者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的選定參與者為對本公司未來經營及發展而言屬重要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中層管理人員以及核心技術及業務人才，但不包括獨立董事、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或實際控制人或彼等各自的配偶、父母或子女。

(d) 股份來源及數量上限

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將予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將為本公司從二級市場回購的A股及／或本公司向選定參與者發行的A股。授予的每股限制性股票代表有權在協定期限內按授予價格購買一股A股。

根據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可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上限為15,500,000股A股，佔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採納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3%。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可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上限為11,980,000股A股，佔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採納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

(e) 本計劃的有效期

每項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自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生效，直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歸屬或失效之日止，惟每項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有效期不得超過36個月。

(f)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

董事會釐定股份激勵計劃的授予日期，每個授予日期應為交易日。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授予日期為2023年10月17日。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一批的授予日期為2025年5月8日，第二批為2025年9月26日及第三批為2025年10月22日。本公司於每個授予日期授予並公佈各批授予選定參與者的限制性股票。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分別為人民幣8.66元及人民幣12.16元，惟可根據各自的條款作出任何調整。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歸屬前不得轉讓或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在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中，根據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可授予的最高15,500,000股限制性A股中，已向49名選定參與者授予15,500,000股A股。

在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中，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可授予的最高11,980,000股限制性A股中，首批已向118名選定參與者授予10,881,250股A股，第二批已向七名選定參與者授予353,750股A股，第三批已向六名選定參與者授予745,000股A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一批授予14名選定參與者的444,000股A股已因其終止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而被沒收。

(g)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條件

只有在滿足以下條件的情況下，選定參與者才有權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獲授限制性股票：

- (i) 本公司未發生以下任一情形：
 - 註冊會計師就本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財務會計師報告出具了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
 - 註冊會計師就本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財務會計師報告所載的內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
 - 本公司自[編纂]後的最近36個月內未按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公開承諾分配股息；
 - 適用的法律法規規定不得實施任何股份激勵計劃；或
 - 中國證監會認定的任何其他情形。
- (ii) 激勵對象未發生以下任一情形：
 - 激勵對象於最近12個月內被深圳證券交易所認定為不適當人選；
 - 激勵對象於最近12個月內被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認定為不適當人選；
 - 激勵對象因重大違法違規行為，於最近12個月內接到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的行政處罰或採取證券市場禁入措施；
 - 根據《中國公司法》，激勵對象不具備擔任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格；
 - 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激勵對象不得參與上市公司任何股份激勵計劃；或
 - 中國證監會認定的任何其他情形。

(h) 歸屬條件及時間表

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選定參與者僅於符合下列條件時方可歸屬：

- (i) 上文第(g)段所載條件獲達成；
- (ii) 相關激勵對象於任何歸屬日期前已受僱於本集團超過12個月；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ii) 就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而言，本公司適用年度業績考核目標已達成，具體而言，本集團扣除匯兌損益後的利潤於2023年不低於人民幣275.0百萬元及於2024年不低於人民幣345.0百萬元；
- (iv) 就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而言，本公司適用年度業績考核目標已達成，具體而言，本集團的營業收入於2025年不低於人民幣2,600百萬元及於2026年不低於人民幣2,800百萬元；及
- (v) 相關激勵對象滿足個人績效考核要求。

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將根據以下歸屬時間表歸屬，惟須滿足上述歸屬條件：

歸屬時間表	歸屬期	歸屬比例
第一個歸屬期	自授予之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至 授予之日起24個月內的最後一個 交易日止	50%
第二個歸屬期	自授予之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至 授予之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 交易日止	50%

就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而言，授出的限制性股票須於其有效期內的某一交易日歸屬，惟以下期間除外：(i)任何年度報告及半年度報告公告前30日，倘因特殊情況推遲公告日期的，則自原定公告日期前30日起算；(ii)任何季度報告、業績預告及業績快報公告前10日；(iii)自任何可能對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種交易價格產生較大影響的重大事件發生之日或進入決策程序之日起至其依法披露之日止的期間；或(iv)中國證監會或深圳證券交易所禁止的任何其他期間。

就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而言，授出的限制性股票須於其有效期內的某一交易日歸屬，惟以下期間除外：(i)任何年度報告及半年度報告公告前15日，倘因特殊情況推遲公告日期的，則自原定公告日期前15日起算；(ii)任何季度報告、業績預告及業績快報公告前五日；(iii)自任何可能對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種交易價格產生較大影響的重大事件發生之日或進入決策程序之日起至其依法披露之日止的期間；或(iv)中國證監會或深圳證券交易所禁止的任何其他期間。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i)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限售令

身為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激勵對象在其任職期間每年可轉讓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總數的25%。該等股份不得於其終止僱用後半年期間內轉讓。買入後六個月內賣出該等股份或在賣出後六個月內賣出股份所得收益應歸本公司所有，並將由董事會沒收。任何股份出售亦須遵守適用法律的相關規定。

(j) 已授出且發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

由於2023年及2024年的適用年度業績考核目標未達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授予的全部15,500,000股限制性股票已作廢失效並取消歸屬。因此，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概無任何已授出且發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已授出且發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數目為11,536,000，佔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2.20%（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ii)概無根據我們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新股份；及(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我們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概無變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合計回購[735,400]股A股，該等股份存放於以本公司名義設立的回購專用證券賬戶內，預期將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本公司尚未發行或計劃發行任何新A股用於此目的。

下表載列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或關連人士的已授出且發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數目：

激勵對象姓名	於本公司的職位	授出日期	已授出的限制性股票數目	授予價格	歸屬期	估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1)
武瑩女士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25年 5月8日	450,000股	人民幣12.16元	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將分別在自授予之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的兩個歸屬期內，按50%及50%的比例歸屬。	[編纂]
		2025年 9月26日	50,000股	人民幣12.16元		[編纂]
鄭正東先生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2025年 5月8日	75,000股	人民幣12.16元		[編纂]
		2025年 9月26日	100,000股	人民幣12.16元		[編纂]
王萍女士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秘書	2025年 5月8日	130,000股	人民幣12.16元		[編纂]
楊姪女士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25年 5月8日	275,000股	人民幣12.16元		[編纂]
秦鵬先生	執行董事兼技術中心總經理	2025年 5月8日	237,500股	人民幣12.16元		[編纂]

附註：

1. 計算乃基於以下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ii)概無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新股份及(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無其他變動。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下表載列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其他激勵對象(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關連人士除外)的發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數目：

激勵對象數目 ^(附註1)	授出日期	已授出的限制性股票數目	授予價格	歸屬期	估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2)
113	2025年5月8日	9,713,750股 ^(附註3)	人民幣12.16元	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將分別在自授予之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的兩個歸屬期內，按50%及50%的比例歸屬。	[編纂]
5	2025年9月26日	203,750股	人民幣12.16元		[編纂]
6	2025年10月22日	745,000股	人民幣12.16元		[編纂]

附註：

1. 激勵對象為本公司的中層管理人員以及核心技術及業務人才，均非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或關連人士。概無任何激勵對象個別獲授的相關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總股本的1.0%。
2. 計算乃基於以下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ii)概無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新股份及(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無其他變動。
3.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授予14名激勵對象的444,000股A股已因其終止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而被沒收。

於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發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悉數歸屬後(假設(i)將發行新A股以歸屬所有發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ii)本公司回購賬戶中的A股不予使用，(iii)[編纂]未獲行使及(iv)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概無其他變動)，緊隨[編纂]完成後股東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權將被攤薄[編纂]。因此，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限制性股票悉數歸屬後(假設將發行A股以歸屬所有尚未行使的限制性股票，且本公司回購賬戶中的A股將不會被動用)對2025年每股盈利的影響極小，與已發行股份總數相比僅帶來極小的攤薄影響。

F.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董事獲告知，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不大可能須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2.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且據董事所知，本集團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

3.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我們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將予[編纂]的任何H股)[編纂]及[編纂]。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證券獲准納入[編纂]。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根據本公司與獨家保薦人訂立的委聘書，我們已同意向獨家保薦人支付人民幣5.0百萬元的費用，以擔任本公司[編纂]的保薦人。

4. 前期費用

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前期費用。

5. 發起人

於2013年2月，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時的發起人包括夏曙光先生及陳蓉女士。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及本文件所述的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亦無任何擬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6. 專家資格

在本文件中發表意見的專家資格(定義見《上市規則》)如下：

<u>專家名稱</u>	<u>資格</u>
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浙江天冊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獨立行業顧問
伍穎珊女士	香港大律師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7. 專家同意書

上述各方已同意並未撤回書面同意[編纂]本文件，並同意載入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意見及／或其名稱准許按其各自包括的形式及文義提述其名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8. H股持有人的稅項

(a) 香港

倘H股的出售、購買及轉讓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生效(包括在聯交所進行交易的情況)，則出售、購買及轉讓H股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出售、購買及轉讓的現行香港印花稅稅率為對價或所出售或轉讓的H股的公允價值的0.1%(以較高者為準)。

(b) 諮詢專業顧問

[編纂]的潛在[編纂]如對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編纂]我們的H股(或行使其所附權利)的稅務影響存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專業顧問。謹此強調，本公司、董事或參與[編纂]的其他各方，將概不對H股持有人因彼等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編纂]H股或行使任何附帶權利所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負責。

9. 約束力

倘據此提出申請，則本文件即具效力，在適用情況下使所有相關人士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條及第44B條的所有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10. 關聯方交易

緊接本文件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已訂立會計師報告附註34所述的關聯方交易。

11.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認為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12. 雜項

除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業務」、「財務資料」及「包銷」各節以及「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一段所披露者外：

(a)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建議繳足或部分繳足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附帶期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帶期權；
 - (iii)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股份而授予或同意授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費或其他特殊條款；及
 - (iv) 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而支付或須支付任何佣金；
- (b) 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任何創始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或任何債權證；
- (c) 於本文件日期前12個月，本集團業務並無經歷任何中斷以致可能或已經對本集團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d) 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的可轉換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 (e) 概無有關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f) 除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以及就[編纂]而將予[編纂]的H股外，本公司股本及債務證券(如有)概無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編纂]或[編纂]，亦無正在或擬尋求任何其他[編纂]；
- (g) 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准納入[編纂]進行結算及交收。

13.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英文及中文版本乃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所規定的豁免而分開刊發。本文件的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